

关于公开征集规范汉字书写专业委员会会标的通知

2004年，教育部批准成立了中国语文报刊协会规范汉字书写专业委员会，并在民政部登记注册，直属教育部语言文字应用管理司领导并业务指导，是依法登记成立的学术性、公益性、群众性社会团体，现直属民政部管理。专委会配合教育部、国家语委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语言文字法》和部颁《关于在中小学加强写字教学的若干意见》等方针政策，主要的工作任务为：增强全民规范汉字意识，普及规范汉字书写知识，提高全民规范汉字书写水平，加强相关教学、研究、普及、宣传、推广。

为充分展现规范汉字书写专业委员会的文化精神及核心理念，提高规范汉字书写专业委员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树立规范汉字书写专业委员会的品牌形象，现面向全社会公开征集专委会会标（含英文）设计方案。

一、征集会标的主题

中文全称：中国语文报刊协会规范汉字书写专业委员会，

英文全称：The Standardized Chinese Characters Writing Professional Committee of the Association for Newspapers and Periodicals of Chinese Linguistics. 英文缩写 SCCWPC。

二、征集要求

1、应征作品应为原创作品，图案简洁明快，构思新颖，醒目大方，符合教育文化类特点，符合规范汉字书写专业委员会的性质、定位、

服务理念。

2、应征作品须以电子文档方式提交，2020 年 2 月 1 日前，将电子文档作品或源文件、JPG 文件等统一发送到主办方指定电子邮箱：

guifanhanzi@tom.com（邮件注明：姓名+专委会会标作品）。源文件格式可为 AI、PSD 或 CDR，展示文件格式为 JPG 或 GIF 文件。

3、应征作品如为多人合作，需征得所有合作者同意并标明所有合作者姓名；同一用户名可上传多组不同参赛作品，评选结果以作品为单位，即同一用户名可获得多个奖项。

4、应征作品一经采用，该作品的一切权利包括所有权、使用权、知识产权等相关权利均归规范汉字书写专业委员会所有，如本参赛作品涉及知识产权纠纷，由投稿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三、作品评选

2021 年 3 月 1 日前，规范汉字书写专业委员会将聘请有关专家对本次征集活动的应征作品进行评选。最终评选结果将通过专委会官网、微信公众号、微信群、QQ 群、会刊《汉字书写》等渠道对外公布。

四、奖项设置及奖励

1、一等奖一名，奖金 500 元，并颁发获奖证书。一等奖作品将作为本次征集活动的最终选定方案，获奖作者须与规范汉字书写专业委员会签订版权转让协议书。

2、二等奖三名，颁发获奖证书及文创纪念品一份。

3、入围奖六名，颁发获奖证书及文创纪念品一份。

五、特别声明

- 1、投稿人须保证对投稿作品拥有充分、完全、排他的著作权，未曾公开发表、宣传和转让。投稿作品所涉及知识产权相关法律责任均由投稿人负责。
- 2、征稿结果公布后，规范汉字书写专业委员会将对未入选作品自行封存处理。
- 3、本次活动最终解释权归规范汉字书写专业委员会。



2020年12月10日